

# 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 2021 年招收推免生 工作细则

根据《复旦大学 2021 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章程》，为使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以下简称学院）免试研究生招生工作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确保招生质量，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基本原则

1、认真贯彻公平、公正、公开和坚持全面衡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在评价体系科学、工作程序透明的基础上，对推免生进行德、智、体等方面的全面衡量，择优推荐。

2、招收推免生包括：推荐免试硕士生、推荐免试直接攻博士生，采取差额复试、择优选拔的做法。

3、根据本年度公布的拟招收推免生人数，认真做好招收推免生工作。

## 二、推免招生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由党政负责人、分管教学副院长、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有关专家、纪检委员等组成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并依据招生专业成立招生考核小组。

## 三、招生专业和招生人数

招生专业和招生人数以学校招生目录公布为准。

## 四、招收推免生基本要求和条件

参见《复旦大学 2021 年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章程》第二条。

## 五、招收推荐免试生工作程序

- 1、9月16日前，公布学院招收推免生工作细则。
- 2、考生提前在教育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注册报名。
- 3、10月12日，考生在教育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中填报我院、确认复试及待录取信息。
- 4、10月15日前，学院招生考核小组(一般不少于5人)，对被推荐学生进行业务考核和选拔，时间地点另行通知。面试主要考察学生对微电子、集成电路等综合知识的掌握和理解能力，应用专业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等，通过英语口语交流考察学生的英文水平，包括即兴叙述或描述、专业问题讨论等内容。除此之外，还需要考察学生的思想政治品德，并将其作为录取与否的重要依据之一。面试成绩由考核小组成员分别独立给学生打分，最终取平均成绩作为学生的最终成绩。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视为面试不合格。按照推荐类别将被推荐学生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根据招生名额择优录取。
- 5、在此期间，已在教育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完成报考有关手续的学生注意及时登录该系统查看复试通知和拟录取通知。
- 6、咨询电话：021-65643449。

## 六、投诉举报的处置

投诉举报邮箱：sme@fudan.edu.cn

本办法未尽事宜，以《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以上各项最终解释权属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

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

2020年9月23日